|  |
| --- |
| 附件2. |
| 绩效目标表 |
| （2024年度） |
| 专项名称 |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|
| 中央主管部门 | 国家卫生健康委 |
| 省级财政部门 |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| 省级主管部门 |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|
| 县级财政部门 | 巴楚县财政局 | 县级主管部门 | 巴楚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|
| 资金情况 （万元） | 年度金额 | 33.61 |  |
| 其中：中央补贴 | 33.61 |  |
| 年度总目标 | 1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。2、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。 3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。 4、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实施基本药物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| 100% |
|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| 100% |
| 质量指标 |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| ≥95% |
|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资金执行率 | 100% |
|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 | 比上年度有提高 |
| 时效指标 | 政府办基层卫生医疗机构资金拨付及时率 | 100%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 | 乡村医生收入 | 保持稳定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| 中长期 |
| 医共体建设符合“紧密型”“控费用”“同质化”“促分工”发展方向 | 稳步发展 |